证券简称,博迈科

####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博迈科")系博迈科海

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由公司为天津博迈科向中国建 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提供25,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天津博迈科提供的综 合授信担保余额合计为9.50亿元人民币(包含本次新增担保,下同),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 日这间担保系版日 17/3-30/12/1/12/13 | 包含4/6/34日民保,11/1,日公司2023年夏至中 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58%;公司为天津博迈科提供的项目履约担保(项目履约担保中涉及 美元的金额是按照2024年4月17日汇率1美元兑换7.1025元人民币计算,下同)余额合计为 26.4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2.27%。 ● 本次新增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新增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天津博迈科的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所需 近日 公司与建设银行 天津开发分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博迈科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保证,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	Ē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授信机构	保证方式	反担保情况	期限	ı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先后于2023年4月21日、2023年5月1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 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情况、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公

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天津博迈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迈科资管")2023 年度拟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另外公司及子公司 天津博迈科、博迈科资管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而提供的担保总额亦不超过人民而75亿元 其中若涉及外币则以业务当天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期限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为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90677245U

成立日期:2009年7月16日 注册地: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二十七路53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二十七路53号

法定代表人:彭文成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09年7月16日至2029年7月1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港口经营:道路货 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石油钻采 专用设备制造;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 服务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 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金属结构制造;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船舶港口服务;普通 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销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100%

天津博迈科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T . > C
	2023年12月31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848,028,298.25	691, 191, 129.74	3,156,837,168.51	1,337,356,241.12	-110,240,955.67
立に4994日7日4437	かかままり			

债务人: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保证人: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 担保金额:1、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贰亿伍仟万元整的本金余额 以及:2.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设定履行期间应加佶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 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 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债权确定期间:2024-04-17至2025-03-26

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分行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 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2、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分行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 法式成果的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 项,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分行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上 四、新增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博迈科向银行申请总计25,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 带责任保证系为满足子公司经营投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及可持续发展、公司与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授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认为: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 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及可持续发展,公司与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授信担保的财务风险 外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和审议程序亦符合法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9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度 

26.4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2.27%。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 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4年4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

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

治付、克思斯务,后续设付、克思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

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

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兑息金额为0.60元人民市 (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48元人民币(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

由各总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总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占未

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

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

居民企业 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

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嫡外机构在嫡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OFII、RO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

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金额为0.60元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166号嘉煜金融科技中心1栋26层

(三)对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

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单位, 元 五种, 人民币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共编号,2024-039 债券简称, 巨星結債 债券代码:113648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4月25日

四、付息对象

可转债兑息日: 2024年4月25日

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巨星转债"持有人。

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币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金额为0.60元人民币(含税)。

(一)发行人: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4月2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4月25日可转债兑息日:2024年4月25日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4年4月25日开始支付自2023年4月25日至2024年4月24日期间的 利息。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6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100,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 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数量1,000万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期限6年 本次发行的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 2.25%。第六年3.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2]128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2年5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巨星转债",债券代码

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巨星转债"自2022年10月3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25.24元/股。

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巨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5.24 元/股调整为25.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一 木次付自方家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巨星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

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在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会额自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T. 指年利息额:

B<sub>1</su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 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i: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 公司将在每 年付息日之后的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7000年1000日 2000日 2000日 中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

4.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三)付息方案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原因

"\*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2023年年报披露前预计再发布2次风险提示公告。

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四. 其他事项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值。

本次付息为"巨星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4月25日至2024年4月24日。 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0.6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兑息金额 为0.60元人民币(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兑息日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披露了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2024-011),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为-14.500万元至-10.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为-20.500万元到-16.500万元。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1.900万元到-1.000万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

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

净资产为负值",公司预计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触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并被实施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

如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

500万元至-10,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

500万元到-16,500万元。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1,900万元到-1,000万元,净资产为负

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

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

形,公司股票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

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

如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3.3条的规定:"上市公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以上财务数据为财务部门测算,目前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

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发 布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2次风

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

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

公告编号:2024-012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60119627

联系电话:028-86150039 (三)托管人

联系由话:4008058058

特此公告。

联系人: 孙勇、阚道平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净资产为负的情形。

●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00万元至—10,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加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500万元到-16,500万元。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1,900万 元到-1,000万元。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2024-002),预计2023年度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300万元到-4,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 现亏损。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 300万元到-9.500万元。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诵并再次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为—14,500万元至—10,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为-20.500万元到-16.500万元。

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1,900万元到-1,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85.8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1.52万元。

(二)每股收益:0.2690元。

(三)202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8,441.89万元。 、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披露《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时已考虑子公司江西千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平机械")资产减值事项,但随着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深入以及审计、评估工 作的推进,在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深入沟通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 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千平机械资产组进行了持续评估测算, 根据专业评估机构的最新减值测算结果,公司预计资产减值损失将超过原预估金额,需补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11,200万元,考虑持股比例后影响归母净利润金额约5,700万元。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更正事项与会计师 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更正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最 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更正内容准确性的其它重大不确定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确认后的初步核算数据,

2023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鉴于公司2023年年末净资产预计可能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若公司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 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董事会致歉说明和对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深表歉意,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 及财务部门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提高对会计政策的理解水平,坚持谨慎性原则,

章业绩预测的准确性,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义案名称:《 义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去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去次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般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4月17日

 二般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公司会议室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 t中:A股股东人数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银泰苗金的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议结果:通过

場外上的外意限原非根心超過數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季航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以、,出席5人、独立董事王运敏、刘怀镜先生、赵峰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2、公司在任董事3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董事会被书汤琦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和监票工作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律师及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担任。
一议案审计》结况

工内公司文厅 夏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 [[] 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

债券代码:185193 债券代码:240363 债券简称:21蒙电Y1 债券简称:23蒙电Y1

##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

本公司董事宏及全体重申除此平公司以上,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要求,现将内蒙古蒙电华 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销售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电力 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完成发电量144.36亿于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0.91%;完成上网电量133.52亿 干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1.13%。公司市场化交易电量完成129.38亿干瓦时,占上网电量比例为96.90%。

一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1.13%。公司市場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电量数据详见下表:

蒙古上都第二岁 有限责任公司 方魏家峁煤电 责任公司 :1.上述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数据,可能与相关期

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煤炭产量实现328.70万吨,同比下降0.12%;煤炭外销量实现155.47万吨,同

比下降0.97%。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煤炭产销量数据详见下表: 煤炭产量万吨)

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平均售电单价350.61元/千千瓦时(不含税),受蒙西电力市场交易情况

去年同期 注,1上述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数据 可能与相关期间完期报告披露数据存在 2.尾数差由四舍五人原因造成。

影响,同比降低28.12元/千千瓦时(不含税),同比下降7.42%。煤炭销售平均单价417.35元/吨(不含税),受煤炭市场供需情况影响,同比降低10.92元/吨(不含税),同比下降2.55%。

####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议案 序号

蒙古蒙达发电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印志松先生主持会 认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股东类型

公司在任董事9人, 出席9人; 公司在任监事3人, 出席3人;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总法律顺问范丽婷出席会议;常务副总裁刘仁越, 副总裁隋同波、副总裁兼

· 文服

股东类型 A股 议案名称:《公 决情况:

议案名称:《言 『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A股 1)涉及重为

不适用 三、律师见证情况

议案名称

二、本次股东大会员。 1、本次股东大会员。 油师: 晏国哲、黄娜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票数 比例(%

##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建设已载,误导性练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10日、金陵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或"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明义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则 议案》,同意公司及于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44,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15,000万元。他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订返过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 规范围内。谓都不凝动使用。具体库见2024年4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汇券时报》《北海时报》和巨潮 资讯网刊登的《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4-023)。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 、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组和原用引3月8月号——王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 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组权原用的监管现实,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组投资的局种 期且无后续使用计划时及时注销上达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金管理专用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情施

1、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 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 管理办法》《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 根据等。 远行。 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

//用公式月//MGZ5E的月间///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班上第一次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键全、运作规范,通过适度的募集资金现金 1、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产生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直接或间 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开户回单。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今并财务根表范围内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 了评估和分析,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对公司合并报 范围内的2023年度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 现净值,应收款项间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发现部分资产存在-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为: 华东数控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威海华东数控机床有 限公司、上海原创精密机床主轴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存货及在建工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预计金额为: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57.75万 存货计提减值准备1,795.08万元,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185.04万元,持有待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5.02万元,总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22.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16.34 %。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6.17万元,基数较小导致占比较大。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如下: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人2023年度。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0.98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9.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95
二、资产减值损失	2,465.14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795.0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5.04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485.02
	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减少约2,52
,影响公司2023年度所有者权益减少约2,521.7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	7万元。 挂备的合理性说明 曾昭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

马, 血事云思见 岳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计 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产强值用命用限型公司地区区区中49%,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仅为公司内部减值测算结果,未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2.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可能与将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差异,具体计提资值准备数额以《2023年年度报告》按离数据为准。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容提示: :司股东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3,250,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44%。本次股份补充质 元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28,2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621%,占公司股份

(时)20163%。 ● 搭股股东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紧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数量已超过80%。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收到公司股东李广元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

股东名称	是否 为控 股股 东		近押股数 股)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补充 版押	质押起始日	版押	例明日	质权人	占其所 特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质融资金递
李广元	委	35,0	00,000	25	是	2024/4/17		_	国元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26.27	5.63	补充质押
.上还质	押股份	个存在	E被用作	F重大的	主一里	组业绩补偿	等事功	的担伪	起具他	保障用	途的情刑	8.
	份累计! 披露日			广元及	其一	致行动人累i	十质押	股份情	况如下:			
			]股东李				dyst	dras	已质押	股份情况	未质押账	
		,公司	]股东李	本次原作	Print SRI Street	致行动人累] 本次质押后聚 计质押数量 (股)					未质押账 未质押 股份的 份份 份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之份情》 未质的 多数 (股
战至公告	披露日	,公司 X型	提 提 機	本次质料 计质押 (股	P的聚数量)	本次质押后聚	占其 所持 股份	占公司总 司总 股本	已质押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數量	受价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 股份 份数

迟殷股东设份质押情况 司控殷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未来一年内无到期质押股份。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 

351,187.9 (借能力指标 速动比率 E大或有负 ·逾期或违约记 应金额

午乐山市商业银行、兴业银行乐山分行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细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